



 **Howse Williams**

家庭及婚姻法事務

2023 年 3 月

目錄

目錄.....	1
關於本行.....	2
我們的方向	3
家庭及婚姻法事務.....	3
信託及遺產執行協會 (STEP)	4
Linda Heathfield (稀蓮達)	5
林淑欣 (Karen Lam).....	7
吳小茱 (Stephanie Ng)	8
吳姍珊 (Victoria Ng TEP).....	9
我們的團隊	10

何韋律師行是一間香港獨立律師事務所，其律師經驗豐富，具建設性及前瞻性思維。

關於本行

我們的主要業務領域包括：醫療疏忽及醫護；企業／商業事務及企業融資；商事及海事爭議解決；保險、人身傷害及專業彌償保險；僱傭；家庭及婚姻；物業及建築物管理；銀行業務；欺詐行為；不良債務；金融服務／企業監管及合規事宜。

作為一間獨立的律師事務所，使我們將涉及法律及商業利益衝突的情況減至最低，能代表各行各業的客戶處理各種法律事務。本行合夥人在香港發展事業多年，對國際業務及亞洲地區業務有深刻的了解。

何韋律師行合夥人及其團隊竭誠以務實及商業上的方式，提供高質素的法律意見，以符合客戶商業目標的方式解決法律事務，在業界建立了超卓的聲譽。

我們的方向

我們為客戶提供個性化、務實且成本相宜的途徑，協助客戶應對離婚及家庭糾紛的沉重壓力及艱難的時期。我們與家庭及婚姻法事務的其他專業人士，尤其是調解員密切合作，為客戶提供最佳解決方案。我們支持以調解方式排解家庭糾紛。我們可就突發事件作出即時反應，提供迅速而有效的服務。保護客戶的私隱及對其個人安排保密是我們工作的第一要務。我們會確保客戶明確知悉我們的服務範圍。如若必要，我們會立即運用法律程序堅決採取行動，然而總體而言，我們以和解方法排解糾紛，尤其深明所處理的案件性質極為敏感，且常涉及子女。我們為客戶提供務實的解決方案，保障客戶的利益。

家庭及婚姻法事務

我們的家庭及婚姻法事務團隊由 **Linda Heathfield** (稀蓮達律師) 領導，她在家庭及婚姻法範疇有逾 17 年經驗。我們的客戶包括專業人士、企業家、家族企業擁有人、社會名流以及高資產值人士，其資產通常遍佈全球多個司法管轄區。Linda 及其團隊曾為美國、法國、瑞士、意大利、澳洲、新西蘭、德國、加拿大及英國的跨司法管轄區案件進行訴訟及抗辯，並曾參與處理與海牙兒童誘拐公約(Hague Convention on the Abduction of Children)有關的案件，當中涉及父母擄拐子女進出境事項。此外，我們亦就以下方面提供建議：

- 關係破裂、離婚與分居，包括財產分配及子女安排。
- 涉及子女管養、照顧及管束的糾紛，包括探視與子女贍養費問題。
- 子女相關事務，例如已婚與未婚夫婦及同居伴侶就子女的親子鑑定、教育及更改姓名申請等事務。
- 海牙公約締約國之間的擄拐兒童的情況。
- 贍養費與財產申索等家庭財務分配，包括財產轉讓。
- 申請緊急禁制令（例如防止出售資產或將其轉移至國外以及保護受害人免受虐待與家庭暴力）。
- 領養申請。
- 婚前協議與分居協議。
- 名譽管理與媒體安排。
- 遺囑、遺囑認證及一般民事訴訟事務。
- 信託，尤其是家族信託、教育信託及慈善信託。

信託及遺產執行協會 (STEP)

何韋合夥人 **Stacey Devoy** 是 **STEP** 的正式成員及合資格信託及遺產執行人員。Stacey 及其團隊就下列廣泛的遺產及繼承事宜提供法律意見：

- 草擬信託、遺囑及授權書
- 將家族生意安全地從一代轉給下一代
- 在伴侶過身後對個人的供養及同時保障其子女的利益
- 確保老弱親屬均獲照顧及支援
- 保障同居伴侶的權益
- 幫助客戶有效地支持慈善事業

STEP 是國際性專業機構，於 95 個國家設有辦事處，成員數目超過 20,000 人。STEP 成員需達到最高的道德及專業標準。





Linda Heathfield (稀蓮達)

顧問律師

直線
傳真
電郵

+852 2803 3624
+852 2803 3680
linda.heathfield@howsewilliams.com

稀律師 Linda 出生於英格蘭，同時持有英國及澳洲國籍。她於 1994 年 10 月、1995 年 6 月及 2002 年 1 月分別在香港、英格蘭和威爾斯及澳洲昆士蘭取得律師執業資格。

Linda 處理的個案或涉及資產分佈世界各地多個司法管轄區的家庭。她的工作範疇覆蓋各類型兒童案件，包括管養、照顧、管束及其他父母管養子女的糾紛，例如探視權、子女贍養費、親子鑑定及教育申請等問題，案件可涉及已婚、未婚夫婦及同居伴侶。Linda 曾處理不少有關親屬、繼父母的領養申請，亦曾處理涉及兒童被擄拐及送返或進出「海牙公約」及非「海牙公約」國家的案件。她在有關婚姻財產分配的工作包括為其客戶而提出或其客戶面對的附屬濟助申索（包括贍養費及整筆付款令、或財產轉讓令等事宜）及數目日增的婚前協議和分居契據。

Linda 於 2006 年成為香港家庭法律協會行政委員會的成員，並在 2010 年及 2011 年榮升主席一職。她於 2007 年獲選為國際家庭法律師學院成員，並於 2009 年加入國際協作專業人員學院，致力成為積極從事協作法事務的律師。Linda 曾參與香港首個有關協作家庭法的培訓，她亦分別於 1996 年及 1997 年完成調解員及高級調解員課程。雖然 Linda 不曾執業成為調解員，但積極推動以調解作為客戶解決糾紛的方式。

她曾為香港大學和英國法律行政人員學院編寫家庭法及婚姻事務教材，供在港研習的法律行政人員使用。

▼ 工作經驗

2012 何韋律師行
2008 葉永青、稀蓮達律師行
1994 布高江律師行

▼ 教育背景

1991-1992 香港大學
1973-1976 利物浦大學

▼ 專業認許／資格

1994 香港
1995 英格蘭及威爾斯
2002 澳洲（昆士蘭）

▼ 專業團體

國際家庭法律師學院成員（2007）

國際協作專業人員學院成員（2009）

亞洲太平洋法律協會成員



林淑欣 (Karen Lam)

合夥人

直線
傳真
電郵

+852 2803 3639
+852 2803 3680
karensy.lam@howsewilliams.com

林律師於 2007 年及 2008 年分別取得澳洲新南威爾士及香港兩地的律師資格。林律師專門處理家事法的法律事務，尤其專注處理婚姻爭議事宜，包括離婚及分居、子女管養權、監護及財政申請、第三方權益、禁制令、婚前及婚後協議及和解。林律師亦專注處理起草遺囑、遺囑認證及一般民事訴訟事務。

林律師是香港律師會家事法委員會的成員。林律師於 2020 年獲選為國際家庭律師學院的成員。林律師於 2021 年 1 月獲首席大法官委任為家事訴訟法庭使用者委員會的成員。林律師亦於 2022 年獲取中華人民共和國（粵港澳大灣區）律師執業證。

林律師是香港國際仲裁中心一般調解員名冊的認可調解員。林律師亦是香港婚姻監禮人。

2022 年《法律 500 強》「林律師是行內的明星，是一雙非常安全可靠的手。」

▼ 工作經驗

2012 何韋律師行
2009 葉永青、稀蓮達律師行
2008 布高江律師行

▼ 教育背景

香港城市大學法學專業證書
澳洲新南威爾士大學法學士
澳洲新南威爾士大學商學士

▼ 專業認許／資格

2022 中華人民共和國（粵港澳大灣區）
2016 婚姻監禮人
2010 認可綜合調解員
2008 香港
2007 澳洲（新南威爾斯）

▼ 專業團體

家事訴訟法庭使用者委員會成員
香港律師會家事法委員會成員
國際家庭法律師學院成員
香港家庭法律協會執行成員
香港協作實踐小組成員
亞洲太平洋法律協會成員



吳小芃 (Stephanie Ng)

合夥人

直線

+852 2803 3723

傳真

+852 2803 3680

電郵

stephanie.ng@howsewilliams.com

吳律師於 2013 年獲認許為香港律師。她全面就離婚、婚前協議、管養及兒童照顧安排、收養、監護訴訟及財務爭議等婚姻法事宜提供法律意見。

吳律師亦致力處理有關兒童權益的事宜，並曾接受親職協調、離異家庭的家庭治療及兒童包容性調解及輔導的訓練。她經常協助客戶按照《國際擄拐兒童民事方面公約》申請遣返被擄拐的兒童及於外國司法管轄區申請交互強制執行贍養令。

吳律師亦廣泛處理遺囑認證及產業規劃，並經常與海外大律師合作處理跨司法管轄區的產業事宜。她富經驗處理爭訟性及非爭訟性的遺囑認證事宜。她亦就家族安排契據、持久授權書及《精神健康條例》第二條項下的申請提供法律意見。

吳律師獲 2020 及 2021 年《錢伯斯亞太法律指南》及 2022 年《錢伯斯大中華法律指南》評為「值得關注律師」。

▼ 工作經驗

2015 何韋律師行

2011 衛達仕律師事務所

▼ 教育

2011 香港中文大學法學專業證書

2010 香港中文大學法律博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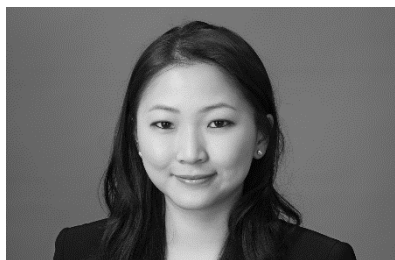
2007 溫哥華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古典學文學士

▼ 專業認許／資格

2013 香港

▼ 專業團體

香港律師會會員



吳嫻珊 (Victoria Ng TEP)

合夥人

直線
傳真
電郵

+852 2803 3727
+852 2803 3680
victoria.ng@howsewilliams.com

吳嫻珊於 2013 年獲得香港執業資格。

吳律師的專門處理婚姻及信托事宜。她處理的案件經常涉及國際元素，包括搬遷及大量海外資產如海外信托持有的資產。吳律師就新建立的婚姻關係或關係破裂的事宜向客戶提供法律意見、草擬及協商婚前及婚後協議、分居契約及離婚協議書。

吳律師就子女的事宜如已婚及未婚及同居伴侶的子女管養、照顧及管束、探視安排爭議。她亦就廣泛的繼承及繼任事宜提供法律意見。

吳律師是信托及遺產執行協會(STEP)的注册信托及遺產執行員及 STEP 的香港營銷及通訊分會的會員。吳律師獲頒授 STEP 的國際信托管理文憑(優等)。她就信托、受托人職責以及受益人對信托資料的權利提供法律意見。

吳律師是香港大學法律專業證書「婚姻實務及程序」單元的兼職講師。她亦是香港家事法協會的執行委員會成員，以及亞太法律協會家事法及家事權利委員會成員。她操流利英語、廣東話及普通話。

▼ 工作經驗

2014 何韋律師行

2011 葉永青、稀蓮達律師行

▼ 教育背景

2017 信托及遺產執業者協會國際信托管理文憑(優等)

2011 香港大學法律專業證書

2010 北京大學中國法律碩士

2008 英國倫敦國王學院法學士

▼ 專業團體及會員

2021 婚姻監禮人

2019 信托及遺產執業者協會注册信托及遺產執業者

2013 香港特別行政區律師

▼ 專業團體

信托及遺產執業者協會注册信托及遺產執業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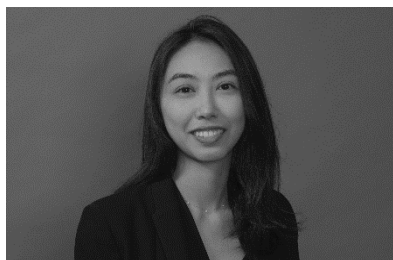
香港家事法協會執行委員會成員

亞太法律協會家事法及家事權利委員會成員

信托及遺產執業者協會香港營銷及通訊小組委員會成員

香港律師會會員

我們的團隊



李朗妍 (Veronica Lee)

律師

直線
傳真
電郵

+852 2803 3742
+852 2803 3680
veronica.lee@howsewilliams.com

李律師於 2018 年獲得香港執業資格。她專門處理家事及婚姻爭議事宜，包括離婚及分居、附屬濟助申請、已婚及未婚的子女管養、照顧及管束、探視安排。除婚姻訴訟外，李律師亦富擬備及審閱婚前和婚後協議書及就其提供法律意見的經驗。

李律師操流利英語、廣東話及普通話。



王熹榆 (Hermia Wong)

律師

直線
傳真
電郵

+852 2803 3789
+852 2803 3680
hermia.wong@howsewilliams.com

Hermia 於 2021 年獲認許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專門提供有關家庭財產及子女的法律意見。除了處理一般常見本地離婚個案外，Hermia 提供的法律協助範圍廣泛，包括各類型國際家庭法糾紛，涉及海外信託資產的糾紛、保護及追蹤被轉移的資產、草擬遺囑及有關婚姻的協議書，處理由婚姻協議書衍生的糾紛等；亦包括一切有關子女及兒童的議題，如父母分居後的子女照顧安排、判定為父母的命令、保護兒童及少年、家庭暴力、移居或把子女帶離司法管轄區、監護程序等。

Hermia 專修國際兒童法律，研究課題包括跨國代孕安排、跨國擄拐兒童（不論涉及受海牙國際公約所規範的司法管轄區與否）。現時 Hermia 是香港唯一獲頒荷蘭萊頓大學國際兒童權利（高級研究）之法學碩士，她更以狀元殊榮畢業。

王律師說流利英語、廣東話及普通話。

